

协同发展看京津冀

上半年京津冀进出口值创历史同期新高

本报讯 王俊岭 海关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京津冀地区进出口2.58万亿元人民币,同比(下同)增长16.2%,为历史同期新高。其中,出口7700.6亿元,增长11.8%;进口1.81万亿元,增长18.1%。今年以来,京津冀地区外贸呈现良好发展态势,月度增幅均保持正增长。其中,自3月份以来,月度进出口值均超过4000亿元,6月当月进出口4889.6亿元,增长24.6%,进出口值和增幅均为自2025年1月以来峰值。

天津海关分析,今年上半年京津冀地区外贸亮点纷呈。比如,民营企业增速较快。国有企业进出口1.39万亿元,增长19.8%,占同期京津冀地区

进出口商品总值的53.8%;民营企业进出口7116.7亿元,增长21.9%,占27.6%,拉动同期京津冀地区进出口增速11个百分点。再如,一般贸易支撑进出口大盘,保税物流发展走强。一般贸易进出口1.84万亿元,增长7.5%,占71.5%。保税物流进出口3818.4亿元,增长67.7%,占比较去年同期提升4.6个百分点至14.8%。

同时,京津冀地区机电产品和劳密产品出口均表现不俗。电子元件、汽车、电工器材、塑料制品、家具及其零件等出口增长势头良好。



现代化首都都市圈建设研讨会在京举行

本报讯 从北京市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了解到,近日,由北京市社会科学院主办的现代化首都都市圈建设研讨会在京举行。研讨会紧扣《现代化首都都市圈空间协同规划(2023—2035年)》落地实施的关键节点,围绕现代化首都都市圈建设过程中的重点任务、难点堵点、创新路径等关键议题开展跨界深度研讨,旨在为深化京津冀协同发展、打造现代化首都都市圈贡献智慧力量。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成员、北京市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京津冀协同发展联合

工作办公室副主任周浩,北京市社会科学院党组成员、副院长范文仲致辞,北京市社会科学院党组成员、副院长鲁亚主持开幕式,党组成员、副院长、市委讲师团团长肖峻峰主持主旨演讲。来自中央和京津冀有关单位、高校、研究机构、学术期刊及北京市社会科学院有关领导和研究人员共100余人参会。

周浩在致辞中强调,下一步将持续立足首都核心功能,做强北京城市副中心、雄安新区两大战略支点,完善跨区域互联互通体系,培育京津雄创新三角,深化产业、生态、公共服务全方位协同,破解通勤效率、产业配套、

要素流动等现实难题,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走深走实。范文仲在致辞中表示,北京市社科院将持续发挥首都高端智库优势,聚焦三圈联动、产业协同、科创赋能等重点领域,持续推出原创性、对策性研究成果,助力首都都市圈高质量建设。

在主旨报告阶段,7位国内权威专家围绕现代化首都都市圈建设作主旨报告。当日下午,“首都高质量发展”“现代化首都都市圈同城化发展”“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走深走实”“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四场平行专题研讨会同步展开。

京津冀生态协同专题工作组会议在津召开

本报讯 张强 杨辉 周言聪 近日,京津冀生态协同专题工作组会议在天津召开。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京津冀生态协同专题工作组天津轮值之年。会议全面总结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进展,审议通过《京津冀生态协同专题工作组工作规则》《推进京津冀生态环境联防联控联防走深走实的措施清单(第五批)》等文件,推动京津冀生态协同迈入制度化、规范化运行的“一体共治”新阶段。

会议通报,2026年上半年三地紧扣先行区建设目标,聚焦绿色低碳转型、环境质量改善、生态保护修复、生态安全保障、美丽样板实践先行、科技创新引领六大领域发力,重点举措按序推进。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刘贤妹表示,北京已将先行区方案纳入《美丽北京建设2026年行动计划》设专章部署,每季度向市政府常务会议专题汇报,新增国家级绿色工厂26家。

天津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志军介绍,天津把先行区建设33项重点举措细化到年度重点任务、具体工程,清单式推进、台账式管理,稳妥推进各领域先行示范,启动首批8家零碳工厂、16个零碳园区建设,270家企业获评国家级绿色制造示范单位,试点建设9个货运零排放区。

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吴跃给

出了一组数字:“今年以来有效应对7轮污染天气,重污染天气应对期间全省日均污染物减排比例达35%以上,重点城市PM2.5平均浓度较预测值降低17.1%,京冀共商新一轮密云水库上游永定河流域、官厅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横向生态补偿协议,津冀签订第四期《引滦入津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协议》,白洋淀水质连续5年稳定保持Ⅲ类”。

北京以科技创新与绿色发展示范区建设引领协同。依托京津冀重大专项,围绕超大城市大气污染防治、噪声污染防治、密云水库污染防治等开展科技攻关。北京城市副中心新建居住建筑全面执行绿建二星标准、新建公共建筑全部落实绿建三星标准,累计获评86个绿色建筑标识;京津冀首条跨省地铁22号线(平谷线)年底基本具备开通条件。

天津以轮值担当推动跨区域协同创新。“花开京津冀”品牌惊艳亮相,三地联合发布全域赏花地图,串联346处跨省赏花点位;依托天津农交所建立“市一区一镇一村”四位一体林权交易体系,上半年涉林区镇街进场交易覆盖率100%;京津联合申报的“京津燕山南麓至渤海湾海岸带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成功纳入“十五五”第一批国家级山水工程。

河北以雄安新区和白洋淀打造生态标杆。“千年秀林”入选自然资源部第

五批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案例,入选河北省首批“生物多样性体验地”,呈现“不是江南,胜似江南”的华北水乡景象;雄安新区府河河口湿地入选生态环境部2026年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实践成果案例。

会议审议通过的《京津冀生态协同专题工作组工作规则》,为三地常态化协同提供操作指引。第五批走深走实措施清单覆盖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水环境联保共治、减污降碳协同、生物多样性保护、林业有害生物联防联控等领域,为下一步精准发力提供了清晰路径。

天津市生态环境局综合处处长朱艳芳表示,将以京津冀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为重点,持续深化生态环境联防联控,推动大气污染防治提质增效,联合应对中重度污染天气。持续深化水环境联保共治,加强生态协同治理和生物多样性保护,争取形成更多可感知、可复制、可推广的标志性成果,为京津冀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作出天津贡献。

下一步,天津将全速推进“三北”工程攻坚和京津山水工程实施;北京推动《潮白河森林公园规划(2023—2035年)》批复印发,组建燕山—塞罕坝国家公园(北京片区)创建工作筹备专班;河北确保完成全年600万亩营造林、60万亩退化草原修复治理任务。三地还将深化“通武廊”等毗邻地区协同合作,持续赋能京津冀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

本报讯 梅晓 李杰 近日,河北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新修订的《河北省港口条例》,自2026年9月1日起施行,将对推动建设环渤海世界级港口群,持续推进港口转型升级,完善港口功能布局、推进港口开放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据了解,河北省大陆海岸线487公里,自北向南分布秦皇岛、唐山、黄骅三大港口,发展沿海经济潜力巨大。近年来,全省港口通过能力和吞吐量持续增长,但仍然存在港口基础设施适配不足、货类结构有待优化、智慧绿色港口转型不够均衡、现代航运服务业发展有待提升等问题。

2012年至今,河北省颁布实施的港口条例未作修订,部分条款难以适配港口改革发展新形势,且与现行上位法不相衔接。为此,亟须通过立法构建一套统一协调、安全高效、绿色智能、开放融合的现代化港口治理体系。

“特别是围绕环渤海协同,强化与北京市、天津市的协同配合,推进与周边省份港口合作,共建互利共赢、畅通高效的环渤海世界级港口群。”河北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三级调研员王妮娜介绍说,新修订的《条例》共八章七十六条,主要围绕港口规划、岸线、建设、经营、安全与监督管理、法律责任进行规范。强调统筹顶层规划,构建港口一体化发展框架,明确规划统筹机制,明晰多部门职责。

该条例实行岸线分级管控,严格按照规划要求开发利用,坚持深水深用、节约高效、合理利用、有序开发的原则,优先公用码头,鼓励和支持专业化码头建设,建立岸线常态化评估机制。规范港口全流程建设,推动智慧赋能、绿色转型,构建多式联运基础设施体系。要求严守建设流程,规范港口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手续,落实建设项目安全环保“三同时”原则;同时,特别规定危货港口项目需先通过安全审查,完善多式联运配套。支持统筹港、铁、公同步规划,打通港区铁路联络线,配齐仓储物流枢纽,夯实陆海联运硬件基础。要求建设智慧港口、绿色港口,鼓励港口、海关、海事等部门建立数据共享,加强政企校协同研发,建设自动化码头与数字平台,同步落实网络安全与数据安全管控,鼓励完善配套港区岸电设施,完善船舶污染处置设施,实现港口绿色转型。

条例提出,着力优化港口营商环境,拓宽对外开放渠道。规范准入条件,规定码头运营、旅客运输服务、货物装卸仓储、拖轮服务等业务实行经营许可管理,理货业务等实行备案管理。提升口岸通关效能,支持推动海关、海事、边检监管创新,深化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使用,简化通关流程,打造智慧口岸。完善物流联运体系,鼓励和支持港口经营人和航运企业开辟和加密内外贸集装箱航线、建设中转中心,布局无水港与跨境班列,发展海铁联运,打通内陆出海通道。促进港产城融合,规定地方政府应当统筹港区、园区、保税区规划布局,集聚临港实体产业,培育壮大航运金融保险、航运经纪等现代航运服务业。

河北立法构建环渤海世界级港口群建设